



重视和倡导社会矛盾纠纷的司法解决

游伟

随着依法治国理念的深入,保障司法机关依法独立办案,防止行政机关、社会组织和个人非法干预案件审理,进一步强化司法公开、透明度,正成为我国司法体制改革努力实现的目标。但是,一段时间以来,也有那么一些人,内心里将司法权的独立、公正和权威与西方国家的“三权分立”混为一谈,个别司法机关的领导甚至还是不敢理直气壮地坚持“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依法独立行使检察权”等宪法原则。在司法实践中,甚至还有个别领导干部不知轻重,上演行政干预审判、领导

“批示”案件的丑闻。事实上,司法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检察权,是我国宪法早已确立的一项重要原则,充分保障司法权依法、独立、公正行使,正是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题中之义。从社会治理的角度讲,运用包括司法手段在内的各种措施去调处纠纷、化解矛盾,可以使社会变革中的利益冲突,迅速在国家法治的框架内获得缓和和解释,不致酿成更大的社会危机。重视、倡导和引导社会矛盾纠纷的司法解决,使司法真正成为解决重大社会矛盾和纠

纷的主渠道,具有十分重大的社会、政治意义,也是当前我国司法工作的历史担当和重要责任。也正是在这个意义上,凸显出维护司法的独立性、公正性及其权威的重要价值。不断完善社会管理、优化社会治理结构,探索多元纠纷解决机制,在社会治理的创新和改革实践中,维护司法的独立、公正、权威地位,就是维护社会稳定。应当看到,司法权的依法独立行使,以及维护司法的公正与权威,从来都不是一帆风顺的,往往面临与私情、特权甚至是利益集团的抗争,因此,明德崇法、刚正不阿,是需

要不塑造的司法品格。同时,维护司法的权威也离不开社会各界的共识和资源支持,更与司法本身的体系和公正性程度密不可分。要认识到,法律制度本来是一种社会“公共产品”,它的本质是姓“公”,不是姓“权”、姓“钱”,或者姓“私”,更不能成为一部分人或者个别利益集团的“特供品”。而司法的独立与权威,又与司法活动本身的公正性密切相关。中央多次强调必须维护司法的独立、公正和权威,要逐步走出司法在某种程度上还不够独立、公正和依然缺乏权威

的困境,强调要通过体制、机制的改革和推进司法公开透明机制,确保司法权依法独立地行使。最高人民法院还发布了全面推进司法公开制度的相关文件,做出了工作制度上的创新,要求建立健全过问案件登记、说情干扰警示、监督情况通报等制度,向社会和当事人公开违反规定程序过问案件的情况和人民法院接受监督的情况,切实保护公众的知情监督权和当事人的诉讼权利。这不仅显示了法院不断推进司法民主、公开和坚决排除非法干扰的决心,也反映出通过制度建设确保司法公正和重建司法公信的现实紧迫性。

如今,社会各类纠纷和矛盾正不断向司法机关聚集,群体性事件依然居高不下,人们除了期盼通过社会管理制度创新和高效的司法职能活动,迅速定纷止争、化解矛盾外,尤其希望我们的司法机关能够立足长远,进一步完善促进司法公开、透明的各类制度规范,保证各方当事人都能获得平等表达诉求和获得依法公正裁判的权利,避免因司法不公、不廉、不慎所引发的新的社会不稳定因素乃至冲突,促进社会和谐健康发展。(作者为华东政法大学司法研究中心主任)

巨鹿路,那滴老上海的心头血

李泓冰



位从俄国战俘营中逃到远东的匈牙利人,该是有多爱这座宽容的城市啊——从身无分文的流浪汉到拥有自己的建筑设计事务所,上海仅仅用七年光阴,就给了他一段人生逆袭的传奇。投桃报李,郭达克把他的一生才华,都留给了他的第二故乡,为上海留下了100多栋单体建筑,上海人感念他,把他设计的25个项目列为上海市优秀历史建筑。

这段美妙的传奇,却莫名被巨灵之掌粗暴斩断。巨鹿路888号老房子被拆,郭达克的一滴心头血瞬间清零,他和这座城市互相爱重的情义,也包括这段老故事对海纳百川的最佳注脚,就这么被践踏……

但是,能把责任都放在一个咄咄轻头的90后小国身上吗?上海的闹市之中,众目睽睽之下,一栋老建筑被摧毁,居然可以无风无浪顺水推舟地“大功告成”?对深具规则意识、承诺一直有温度的上海而言,这有违文物价值的老建筑,居然如此脆弱,乏人保护?这确实大出乎人们的意料。“为什么保护建筑被破坏半年没有人管。”政协委员卢永毅问得有理!

幸好,还有警觉的媒体,还有对破坏历史建筑“一查到底,绝不姑息”的庄重承诺。

巨鹿路888号的消失,敲响了一记强劲的警钟。关键在于,如何才能堵上这个可怕的漏洞,禁绝再度“亡羊”的可能。看来,还需要更多的敬畏、更多的苦心孤诣、更严密的保护举措,才能让上海的历史温度永远温暖后人,才能让文明的薪火不绝于今人之手,并烛照城市的未来……

路遥知马力日久见人心

任大刚



“路遥知马力,日久见人心。”这恐怕是《增广贤文》中被引用最多最广的名句了。比如最近有一条社会新闻,说的是有两个人一起吃饭,为了抢买单,大打出手,有评论文章说“这不是真朋友,也不是真面子”,最后提到,友情就如跑一场马拉松,在乎持之以恒,而不在一时之勇猛。所谓“路遥知马力,日久见人心”是也。

在一篇法官的演讲中,也说,你永远不可能知道明天将会发生什么,你所做的别人可能不说,但心里会产生衡量你的标准,路遥知马力,日久见人心。所以我们要做的就是时刻以饱满的热情对待我们的工作和生活。

最近一篇介绍某汽车公司的文章中,作者写道,该公司靠实力说话,不仅向华北工程井队提供了节能高效的钻井动力产品,还提供全程跟井服务。路遥知马力,日久见人心。该公司与用户之间建立起了信任的纽带。

这句话被广泛应用于日常生活,人生经验,事业发展,十分万用,可见有相当的真实性。它实际上聚焦于人的两个方面,一是力,二是心,用现在的话来说,就是能力与品行。它认为,鉴别能力与品行,需要“路遥”“日久”,也就是很长的时间。

从各种文献典籍来看,这当然是对的。很多人盛名之下,其实难副,表面的光环掩盖了平庸,当被委以重任,往往一败涂地。这样的历史掌故实在太多了。

但如果还原到具体情境,路遥知马力,日久见人心的说法,很多时候却是无法使用的。比如长平之战前,任命赵括为帅,被认为轻率,不识才,因为对这名关键性的统帅没有长时间考察。这个分析其实有些事诸葛孔明。战

令人揪心的两分钟

严峰



6月7日,一段关于河南驻马店一起车祸的视频在网上热传。视频显示,晚上,一个女子在过马路时被一辆出租车撞倒,之后,出租车逃逸,女子躺在马路上。此时,汽车和行人从她身边流过,但没有一辆车为她停下,也没有一个人向她施以援手。

其间,她曾挣扎着抬起头望向路边围观的人群,似乎在呼喊,“救救我!”可是没有人,没有人向她走过来。于是,一分多钟后,第二辆车从她身上碾过……

当然,撞倒她并逃逸的出租车司机是可恶的,应受到法律的制裁。那么那些人,那些从她身边漠然走过的人,和那些开车绕道从她身边经过的人,以及那些拿着手机咔嚓咔嚓拍照,以及拍视频的人,他们又何必没有责任?

有朋友说,这不可能是真的,这个被撞的是假人,这或许是哪个自媒体在做社会良心测试呢?

我也宁愿这只是一个测试。可不幸的是,它就是真的!

据驻马店警方通告,这起事故发生在今年的4月27日晚7点54分,当地一家联华超市门口的马路上。警方通告中称死者为王某。

虽然当地警方发布信息时说,当时有不少市民报了警。可是,在这种情况下,光报警是远远不够的。因为我们都知道一个常识:躺在马路上非常危险。我们可以停下车,放下手机,为她建起一堵人墙,在这堵墙内,她就不会被二次碾压。

可是,她死了,就死在众目睽睽之下。

我们知道,苏格拉底是古希腊著名的思想家、哲学家。

苏格拉底因经常质疑学者们,并揭露他们的无知,令那些贩卖自己学问的人特别恼怒。

于是在雅典人大会上,这些人把苏格拉底送上了审判台,并判了苏格拉底死刑。

法国作家让-保罗·蒙欣的《神圣的苏格拉底之死》,写的就是这次对苏格拉底的审判。

苏格拉底在临刑前一天,在和学生西米亚斯的对谈中说道,“我们自以为走在阳光明媚的地球表面,实际上大家都生活在被雨水浇注的深邃洞穴里。”

也就是说,有很多事情,我们看不见真相,我们以为自己做对了,其实我们错得离谱。当第一辆车撞倒那个女子,我们可能因为害怕麻烦就此上身,或者因为别的什么原因,我们选择了袖手旁观,看上去,她的死对我们接下来的生活也并没有什么大的影响。

其实不然,生活中,我们每做一件事都在多多少少地改变,或者影响着我们的生活。就好比那晚那些站在路边围观的人,他们中有老人,有年轻人,还有孩子。他们都看到了一个女子如何无助地“等”来了第二辆车的碾压。

看上去,那只是一个意外死亡事件,只是那个女子个人的事。事实上,站在路边的每一个看客,看客的每个人的一生中都难免会遇上一两件意外事件,而当他们遇上这样的事件时,他们的无助和恐惧和这个女子并不会两样,“我们都生活在被雨水浇注的深邃洞穴里。”而这个洞穴正是大家的“恶”打造的。

苏格拉底说,当“寒冷”出现,“炎热”就消失;当“丑陋”来临,“美丽”就转向别处。